关于北京中医药大学2019年基本科研业务费（青年教师项目、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和在读研究生项目）拟资助项目的公示

校属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，放管结合，优化科研服务改革，进一步体现学校科研的三级管理制度，同时根据调研反馈，鉴于二级单位更了解本学科情况，可平衡优势学科和弱势学科。2019年基本科研业务费的青年教师项目、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和在读研究生项目的立项、过程管理工作实行学院评审与学校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。

科技处于2018年7月11日发布了2019年度北京中医药大学基本科研业务费（青年教师项目、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和在读研究生项目）招标通知及指南，并要求遴选过程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学院评审过程及立项清单均上报学校并在校内公示。9月29日，科技处根据各单位项目预申报情况，结合学校2019年基本科研业务费方案分配立项名额。名额分配原则：青年教师项目约按申报数的69.44%确定基础数，再结合2018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中标情况（社科类学院考虑省部级以上社科基金项目中标情况）、基本科研业务费执行情况、2018年立项的青年教师未申报国自然、国社科情况适当倾斜，确定最终批复立项数；在读研究生项目约按申报数的25.15%确定立项数。凡符合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申请资格者，各二级单位组织专家对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进行评审和辅导后，原则上申报即予以资助。2018年10月期间，各二级单位组织进行2019年基本科研业务费的青年教师项目、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、在读研究生项目的招标评审工作，科技处派专家参与监督。

按照2019年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规划实施方案，在读研究生项目由学校全额资助；校本部青年教师项目、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全额资助，附属医院青年教师项目、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学校资助部分经费，附属医院按照不低于1:1的比例进行匹配。根据以上原则，2019年拟资助青年教师项目190项，资助经费2183.2万元，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45项，资助经费629万元，在读研究生项目252项，资助经费200.981万元，总计3013.181万元，详细名单见附件。

现在对各单位2019年度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青年教师项目、新教师启动基金项目、在读研究生项目拟资助项目进行汇总公示（拟资助名单见附件）。请各项目负责人认真核对项目名称、工号/学号（附属医院工号与VPN登录数字北中医账号一致），以防影响中标后拨款情况。如有问题，请及时电话联系科技处相关联系人。公示时间一周（2018年12月20日—2018年12月26日），公示范围：北京中医药大学校园网、各附属医院。

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所公示的拟资助项目持有异议的，可以书面向科技处提出。为便于核实、查证，确保实事求是、公正处理异议，提出异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表明真实身份，并提供联系方式。个人提出异议的，应当在书面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；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，应当加盖本单位公章。科技处将按有关规定对其身份予以保护。凡匿名或超出期限的异议一律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陈 倩 53912473

樊怡欣 64286472

葛纫华 64286498

华 茜 64286498

， 科技处

2018年12月20日